（上接B1409版）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议案具体明确。上述议案均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程序合法、资料完备，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12月20日、2024年4月30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等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本次议案10、14为特别决议事项，即须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为有效；其余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即须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方为有效。为充分尊重并维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上述议案均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事项

1、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自然人股东请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本人身份证件（股东代理人请持股东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股东请持股东账户卡、法人身份证明、法人身份证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代理人请持股东账户卡、代理人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法人授权委托书），于2024年5月22日上午9:00--12:00，下午14:30--17:00到本公司证券部办理登记手续。股东也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信函或传真应注明联系人和联系方式，信函以邮戳为准）。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二。

2、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3、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好相关证件，以便登记入场。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浙江省金华市永康市经济开发区北湖路1号

联系电话：0579-89270888

邮政编码：321300

联系人：杨海峰、楼渊明

电子邮箱：zqb@zotye.com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投票方式详见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五、备查文件

1、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者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980”，投票简称为“众泰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所有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5月2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5月23日（现场股东大会当日）上午9:15至投票结束时间2024年5月23日（现场股东大会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格式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于2024年5月23日召开的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并行使本人/本公司对会议审议的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文件。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6.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资产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对于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10.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2.00	关于全面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			
13.00	关于全面修订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			
14.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备注：

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

2、对总议案进行表决，视为对除累积投票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3、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4、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两项以上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

委托人：

委托人深圳证券账户卡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被委托人姓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附注：

1、本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签名（或盖章），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请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2、本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其他授权文件应进行公证。

3、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0980 证券简称：众泰汽车 公告编号：2024-011

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以书面或通讯方式于2024年4月19日发出。

2、会议于2024年4月29日下午在永康众泰汽车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通讯方式如期召开。

3、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

4、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淦盛先生主持。

5、本次监事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监事委国海先生投弃权票议案的说明：由于公司方面通知本人时间较晚，未给本人预留合理时间对有关内容进行核实，故本人无法保证相关定期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并对除《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外本次其他议案表决弃权意见。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投票表决，会议作出如下决议：

1、以2票赞成，0票反对，1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决定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以2票赞成，0票反对，1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以2票赞成，0票反对，1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23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927,331,772.08元，未分配利润为-22,037,341,403.67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0元。其中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38,784,430.90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490,849,630.29元。

鉴于公司在2023年度仍为亏损，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值，因此本次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不送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4、以2票赞成，0票反对，1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同意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①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②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的反映出公司2023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③在提出本意见前，监事会未发现参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④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2）和《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13）。

同意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以2票赞成，0票反对，1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资产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同意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以2票赞成，0票反对，1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关于2024年度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同意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以2票赞成，0票反对，1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关于2024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同意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以2票赞成，0票反对，1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同意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同意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以2票赞成，0票反对，1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公司纳入内控自我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并且对公司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的界定符合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根据该认定标准所进行的财务报告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评估较为客观，2023年度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和内部控制制度以及执行不存在重要缺陷或重大缺陷，公司内部控制是有效的，《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及运行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对此无异议。

11、以2票赞成，0票反对，1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并发表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①、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②、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的反映出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③、在提出本意见前，监事会未发现参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④、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20）。

12、会议还对公司2023年度有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①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能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进行规范运作，能够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和授权，决策程序科学、合法。公司本着审慎经营的态度，建立健全了一系列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高管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无发生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②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了认真检查，认为公司财务管理规范，财务状况良好，内控制度健全。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公允地反映了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3年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是客观公正的。

③关联交易情况

经核查，报告期内没有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980 证券简称：众泰汽车 公告编号：2024-014

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4月2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资产的议案》，公司2023年度需计提各类资产减值准备总额为492,363,188.36元，2023年度核销各类资产原值为32,108,701.34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实际执行的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对公司及子公司截止2023年12月31日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付账款、存货、其他非流动资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各项资产减值的可能性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确定了需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同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等规定，对公司个别有确凿证据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付账款、其他非流动资产进行了核销。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情况

（1）2023年度，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付账款、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等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总金额为492,363,188.36元，核销资产、转销金额为32,108,701.34元。具体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减值金额
应收票据	-203,561.06
应收账款	120,760,714.76
应收款项融资	394,520.46
其他应收款	12,111,983.18
预付账款	9,070,488.43
存货	7,309,684.31
固定资产	176,421,844.85
在建工程	57,218.56
无形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6,370,001.48
开发支出	160,070,293.39
合计	492,363,188.36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2023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出现减值迹象的金额较大的主要应收账款进行逐项核查。收集的相关证据表明：客户因破产、吊销、注销、已严重失信无财产可供执行等主要原因导致长期挂账、催收无结果，公司预计无法收回相应款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对于该情形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单独计信用风险。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为进一步加强资产管理，真实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截至2023年12月31日应收款项进行清查，将部分经核实符合相关核销条件及规定的应收款项做坏账损失予以核销处理，具体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应收账款	23,686,467.29	无法收回
预付账款	1,248,697.89	无法收回
其他应收款	7,160,212.74	无法收回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323.42	无法收回
合计	32,108,701.34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的具体说明

1、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转回应收票据坏账准备203,561.06元。

2、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迁徙率模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率，经测算，基于迁徙率模型计算出的预期信用损失率低于基于原账龄分析法比例确认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因此公司采用了更为谨慎的按原账龄分析法比例确认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本次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120,760,714.76元。

3、应收款项融资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坏账准备394,520.46元

4、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

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预计预期信用损失率。本次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12,111,983.18元。

5、预付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公司根据预付账款的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可收回性的预测，测算预付账款的减值准备金额，本期计提减值准备9,070,488.43元。

6、存货跌价准备计提

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和资产风险管理要求，定期对存货的市场需求、功能运用、存储质量等进行评估，以确保存货的有效使用。同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报告期末，公司根据存货的市场订单、市场价格、存货用途和周转使用等情况，对存货进行减值测试，以预计售价扣除至完工将要发生的成本及相关的税费后确定可变现净值，并据此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金额。通过减值测试，公司本次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主要集中于原材料、半成品和库存商品，本期计提减值金额为7,309,684.31元。

7、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

对于无形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本期计提减值准备176,421,844.85元。

8、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计提

对于在建工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本期计提减值准备57,218.56元。

9、开发支出坏账准备

对于开发支出，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本期计提减值准备160,070,293.39元

10、核销资产情况

2023年度，公司对部分明确表明无法收回的资产进行核销，合计金额为32,108,701.34元，不影响本期利润总额。

公司财务与业务部门建立已核销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备查账，继续全力追讨，保留以后可能用以追索的资料，继续落实责任人随时跟踪，发现对方有偿债能力将立即追索，不影响债权清收工作。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履行的审批程序

拟提请本次会议审议，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该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董事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资产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2023年度计提减值准备共计 492,363,188.36元，核销资产32,108,701.34元，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是公司根据相关资产的实际情况并经资产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而作出的，计提减值准备与核销部分资产的依据充分，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资产状况及经营成果，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与核销部分资产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同意公司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资产事项。公司计提减值准备事项及核销部分资产均经过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五、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部分资产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计提上述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共计减少2023年末各类应收款项净值133,063,657.34元，增加预付账款净值9,070,488.43元，减少存货净值7,309,684.31元，减少固定资产净值176,421,844.85元，减少在建工程净值57,218.56元，减少其他非流动资产净值6,370,001.48元，减少开发支出净值160,070,293.39元，综上，共计减少公司2023年度利润总额 492,363,188.36元。2023年度核销资产合计32,108,701.34元，不会对公司利润总额产生影响。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980 证券简称：众泰汽车 公告编号：2024-015

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预计担保额度目前尚未发生，担保协议亦未签署，担保事项实际发生后，公司将按照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众泰汽车制造有限公司、湖南江南汽车制造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70%，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本次预计的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0%。

一、拟担保情况概述

1、为有效利用公司整体优势，为下属子公司创造良好的运营条件，根据公司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需求的实际情况，2024年度公司拟预计提供不超过15亿元的担保，均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上述担保额度将滚动使用，公司任一时点的实际担保余额合计不超过本次审批的担保额度，已经履行完毕、期限届满或消天的担保将不再占用担保额度。拟提请本次会议审议。

2、上述担保事项的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借款、融资租赁等融资或开展其他日常经营业务等，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抵（质）押担保等方式，担保期限按实际签订的协议履行。具体担保事项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签订相关合同，并根据各子公司的实际需求在符合相关规定的情况下对下属子公司间的担保额度进行合理调剂。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上述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对外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1、总体担保额度情况

公司拟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金额进行了合理预计，预计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具体担保额度分配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202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亿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亿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2023年12月31日)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本公司	浙江众泰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100	82.28%	0	5	33.33%	否
本公司	湖南江南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100	96.31%	0	8	53.34%	否
本公司	合肥亿恒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	73.04%	0	2	13.33%	否
合计		-	-	0	15	100%	

2、关于担保额度调剂

上表所列额度，为公司根据各子公司情况所预估的最高额度，后期公司可能根据各子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或建设情况，在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全资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上表所列示子公司、已设立的子公司及将来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之间在符合相关规定的情况下对担保额度进行调剂使用。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调剂事项实际发生时确定调剂对象及调剂额度。在上述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浙江众泰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1）被担保人介绍

名称：浙江众泰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浙江省永康市经济开发区北湖路9号

法定代表人：吴东林

注册资本：壹拾贰亿陆仟捌佰万元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784753017464X

成立日期：2003年 08月01日

营业期限：2003年08月01日至9999年09月09日止

经营范围：轻型客车制造、销售汽车配件（不含发动机）、拖拉机配件、模具、钣金件、电机产品、五金工具、家用电器、仪器仪表（不含计量器具）、装饰材料（不含竹木材料、危险化学品）开发、制造、加工、销售；建筑材料（不含木竹材料、危险化学品）加工、销售；汽车、金属材料（不含危险物品）销售；汽车、汽车零部件、电子产品设计、研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被担保人相关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本公司持股比例：本公司持股永康众泰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康众泰”）100%，永康众泰持股浙江众泰汽车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泰制造”）100%，故本公司间接持股众泰制造100%，众泰制造为本公司的全资二级子公司。

（3）众泰制造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 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6,392,854,605.37
负债总额	5,260,317,790.80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345,983,670.00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	0.00
净资产	1,132,536,814.57
	2023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69,795,548.09
利润总额	-100,435,453.90
净利润	-100,435,453.90

（4）众泰制造是失信被执行人，但对交易无影响。

2、湖南江南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1）被担保人介绍

名称：湖南江南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滴湘路19号

法定代表人：文硕

注册资本：叁亿贰仟壹佰叁拾叁万元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300732852209D

成立日期：2001年 11月08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研制开发、生产、销售、维修汽车及发动机和零部件；本公司产品的进出口经营业务；金属材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被担保人相关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本公司持股比例：本公司持股永康众泰100%，永康众泰持股众泰制造100%，众泰制造持股湖南江南汽车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南汽车”）100%，故本公司间接持股江南汽车100%，江南汽车为本公司的全资三级子公司。

（3）江南汽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 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87,550,607.35
负债总额	1,143,720,802.80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744,754,956.84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	0.00
净资产	43,829,804.55
	2023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192,310.11
利润总额	-61,846,200.61
净利润	-61,846,200.61

（4）江南汽车是失信被执行人，但对交易无影响。

3、合肥亿恒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被担保人介绍

名称：合肥亿恒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天都路与汤口路交叉口

法定代表人：徐忠浪

注册资本：柒仟万元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23784927815P

成立日期：2006年 02月22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汽车和拖拉机配件、夹具、检具、钣金件、电机产品、五金工具、家用电器、仪器仪表、机械设备及零配件的开发、制造、加工、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汽车销售（除轿车）；经营进出品业务；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被担保人相关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本公司持股比例：本公司持股浙江深康汽车车身模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康车身”）100%，深康车身持股合肥亿恒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亿恒”）100%，故本公司间接持股合肥亿恒100%，合肥亿恒为本公司的全资三级子公司。

（3）合肥亿恒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 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33,502,598.20
负债总额	170,555,497.15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57,500,000.00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	
净资产	62,947,101.05
	2023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157,761,280.35
利润总额	1,283,508.98
净利润	1,283,508.98

（4）合肥亿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担保为拟担保授权事项，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将由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银行等贷款金融机构或其他金融机构共同协商确定，最终实际担保总额将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担保额度。对超出上述担保额度之外的担保，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被担保对象均为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绝对控制权，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且公司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是基于开展公司业务的基础之上，同时也是为支持公司下属子公司发展、拓宽子公司融资渠道，满足其生产经营活动的资金需求，有利于增强其综合实力，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鉴于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上述担保事项未提供反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目前，公司对下属子公司无担保。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违规担保的情形，亦无逾期对外担保累计金额、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980 证券简称：众泰汽车 公告编号：2024-016

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4年4月29日，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为了贯彻落实公司2024年度的生产经营计划和目标，减少资金压力，拓宽融资渠道，给公司未来业务可持续发展提供充足的资金支持，同时长久保持与各银行间已建立起来的良好的互惠共赢的战略合作关系，公司根据实际发展需要以及2024年度经营计划，公司2024年度内拟向银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45亿元的综合授信，上述授信额度可以在分子公司之间调剂并循环使用。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综合授信包括短期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融资租赁、银行承兑、银行保函和贸易融资等。

上述授信期限为一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业务，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超过以上授权范围须经董事会批准后执行。

特此公告。

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980 证券简称：众泰汽车 公告编号：2024-017

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情况概述

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27,331,772.08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为-22,037,341,403.67元，未弥补亏损为5,802,367,160.94元，2023年12月31日公司实收股本为5,042,547,739股，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二、亏损原因

2023年，公司汽车整车复工复产后，整车业务仍处于恢复阶段，再加上受外部环境的影响，报告期内汽车整车产销量不大，销售收入总额较低。同时，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坏账准备等，因此公司2023年度整体业绩亏损。

三、为弥补亏损公司拟采取的措施

2024年，结合汽车行业发展趋势和众泰汽车当前实际情况，众泰汽车将以“产品电动化、资源聚焦化、需求市场化、管理一体化、品牌增值化”为理念，即以外部市场产品需求和内部需求市场化的结合为导向，以电动化产品为主体，聚焦外部差异化市场、聚焦内部资源，推进集团一体化管理为基础，提升新、旧品牌价值为目标，全面推进企业的复兴。

2024年，为弥补亏损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

1、制定企业和产品发展战略规划

1.1企业发展规划

2024年，制定企业整体发展战略规划，包括战略方向目标、经营规划、产品规划、投资项目规划和业务规划等。

根据发展规划分解为年度经营计划，各职能板块分解落实业务规划，建立过程监督机制和年度考核机制推出规划的落实。

1.2产品发展规划

基于企业发展战略规划制定公司的产品规划，制定2024年开始未来五年的产品规划。

2、加大新产品开发力度

众泰汽车的新品开发要基于自身资源，挖掘既往沉淀，以众泰已经研发的产品为基础，结合行业电动化、智能化的发展趋势，重新优化产品开发方案。遵循“速度快”、“投入低”、“风险小”的原则，力争一年半左右逐步推出新产品。

2024年全面推进多款新产品开发工作，计划启动2款以上全新产品和2款以上改款产品的研发工作。新能源和传统燃油车型同时推进，新能源主打国内市场，燃油车面向国际市场，构建产品投放的梯队格局，支撑企业的持续发展。

3、优化组织架构和人力资源配置

由于一直未能全面恢复企业的生产经营，集团的组织架构和人力配置目前仍以最精简化为主。2024年，达成全年的经营目标需要集团全面结合当前汽车“四化”趋势及行业标杆企业，有针对性对组织架构进行优化，强化规划、研发、市场、供应链、融资等部门的建设。人力资源配置方面，除增加整车生产操作工人外、重点在产品研发核心骨干、国内国际市场开发、制造和质量管理